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2-059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七次监事会于2022年5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会议应签字监事3名，实签字监事3名。会议参会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层面2020年度业绩已达到考核目标，各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即将满足。待本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届满后，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76名激励对象按照《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

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54.80 万股，占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40%。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18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